

## 空間(Space)

陳露明

法國都市理論家列斐伏爾（Henri Lefebvre）的空間理論，一直被許多城市研究學者引用及討論。有學者認為列斐伏爾的主要貢獻在於「挑出空間的範疇」，突出空間的重要性，尤其在城市的產生與發展過程的研究討論中引入了空間的概念。<sup>1</sup>列斐伏爾認為在資本主義制度下，空間是一種沿著有利於資本主義制度發展的軌跡被創造出來的產物，城市就是資本主義制度運行過程中生產和再生產的空間，<sup>2</sup>內裡的結構組織是有利於資本家的個人利益<sup>3</sup>，例如城市中的建築空間及土地運用。列氏提出「表徵的空間」，意思指到在特定的社會空間內具有象徵意義或文化意義的建築。<sup>4</sup>列氏認為城市的建築是城市布局的具體化表現，它同時決定了城市空間的發展模式。城市的建築具有表徵空間的作用和意義。以列氏的空間理論為基礎並深入拓展其觀點的社會學家科特丁爾（Mark Gottdiener）特別指出，空間的主要特徵乃土地和建築物，那些在資本主義制度下的特殊階級和集團正是透過控制這些空間的主要特徵來塑造和影響城市空間的形態和組織。<sup>5</sup>這好比香港城市空間的設計和運用，主要是由政府擔當規劃者的角色，制定各種政

---

<sup>1</sup> 安東尼·M·奧羅姆、陳向明著；曾茂娟、任遠譯：《城市的世界：對地點的比較分析和歷史分析The World of Cities: Places in Comparative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9月，第1版，頁38。

<sup>2</sup> 安東尼·M·奧羅姆、陳向明著；曾茂娟、任遠譯：《城市的世界：對地點的比較分析和歷史分析The World of Cities: Places in Comparative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9月，第1版，頁43。

<sup>3</sup> 安東尼·M·奧羅姆、陳向明著；曾茂娟、任遠譯：《城市的世界：對地點的比較分析和歷史分析The World of Cities: Places in Comparative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9月，第1版，頁40。

<sup>4</sup> 安東尼·M·奧羅姆、陳向明著；曾茂娟、任遠譯：《城市的世界：對地點的比較分析和歷史分析The World of Cities: Places in Comparative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9月，第1版，頁41。

<sup>5</sup> 安東尼·M·奧羅姆、陳向明著；曾茂娟、任遠譯：《城市的世界：對地點的比較分析和歷史分析The World of Cities: Places in Comparative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9月，第1版，頁42。

策和方向，重新組織城市的空間，為要把「被誤用的每個城市空間，變回有用的空間」，<sup>6</sup>建立切合規劃者心中認為可供人們使用的城市。然而，規劃者很多時都忽視或否定了城市空間用者的實際考量，尤其在市區重建的項目上，土地被重新劃分和使用後，隨著具地標性的大型商場、商業或住宅等建築物的落成，該地變得中產化和豪宅化起來，重建工程導致的「士紳化」問題，使原本住在那裡的人，不能再在那裡居住而被迫搬遷，換句話說，市區重建其實是「透過滅絕一個低層的社群，來引入一個更高層的社群進來」，<sup>7</sup>市區重建所進行的「去舊立新」，並不是為了原區居民可以創造和找尋更切合他們的生活方式，而是更多為了配合城市中心的經濟發展而進行。

在充滿了各樣張力的城市空間裡，得雪圖（Michael de Certeau）提出了「政策」和「對策」的說法，認為「策略」（strategy）確定了一個受到不同權力組織管理範圍的空間。「對策」（tactics）則是「弱者的技倆」：在一個以權力策略管理範圍的空間流游，像游擊戰一樣隨時隨地找尋、掌握位置來建立自己的位勢或空間。<sup>8</sup>郭恩慈曾提出，要解釋城市空間策略與對策的對峙和周旋，最佳的例子是看香港市政局如何劃定地方作市場，讓小販管理隊與無牌小販在城市空間上的搶灘戰。<sup>9</sup>例如小販不會在小販管理隊辦公的時間及範圍內擺賣，亦不會長期佔用一個地方，他們不停改變擺賣的地點和時間。小販在他們的生活空間中盡量依照自己的生活方式來實行「對策」，他們生活的空間時間也因而需要重新編排。為了使空間更適合生活和居住，人們力求改變空間的意義和功能，他們那些巧妙的對策性行爲，列斐伏爾認為是一種日常生活的藝術。然而這種生活的藝術，同時在塑造社會空間的結構面貌上起了重要作用：人們在形構一個城市的生活面貌時，

---

<sup>6</sup> 胡恩威主編：《消滅香港》，香港：進念·二十面體，2006年，初版。頁113。

<sup>7</sup> 胡恩威主編：《消滅香港》，香港：進念·二十面體，2006年，初版。頁85。

<sup>8</sup> 郭恩慈編著：《香港空間製造*The Production of Space in Hong Kong*》，香港：Crabs Company Ltd, 1998年，初版。頁14。

<sup>9</sup> 郭恩慈編著：《香港空間製造*The Production of Space in Hong Kong*》，香港：Crabs Company Ltd, 1998年，初版。頁14。

正是由人的身體開始。

在列斐伏爾的空間理論中，社會的空間實踐（*spatial practice*），即人們在空間內的行為活動，是塑造人們日常生活空間結構的重要元素。社會學家指出人們的社會生活是在某個空間內發生，<sup>10</sup>人們在空間內的活動行為形造了這個空間的面貌。因為有了人的行為，空間便有了特殊的意義，例如上課的班房、休憩的公園、商場、運動場等，因著人們進行的不同活動，一方面強化了空間的使用價值，同時形成了特定的空間面貌。身體乃空間實踐的基本要素，列氏認為「呼吸、心跳、口渴、飢餓等等……」均屬於人體的「自然」節奏，人們藉此肯定及體現身體的變化存在和生的意義。<sup>11</sup>人們在城市中的生活節奏猶如身體的自然節奏，體現了城市空間的結構和形態。身體是人們在實體世界的接觸點，佔據了實質的空間。<sup>12</sup>在人們生活的空間中，城市用者以身體努力爭取和開拓他們生活的空間，這例如某些街市的店舖和小販為了能夠爭取更多空間來進行買賣活動而延伸他們的舖位或攤檔。又例如某個舊區的居民經常自備椅子在公共地方與鄰居聚集聊天、乞丐以他的身體佔用一小角公共地方來行乞、小販坐在路邊擺賣，利用自己的身體來佔據空間，同時創造了能配合他們生活的社會空間。這些空間正是由那些城市空間的使用者以他們的身體延展出來的，他們身體力行進行空間實踐，按日常生活的實際需求重新組織他們的都市空間<sup>13</sup>，例如北角春秧街的一些攤檔及店主，他們主動擺放一些簡單的枱椅讓街坊閒坐、逗留或聚集，如此簡單的動作，經過人們的空間實踐便能把攤檔前及附近的空間重新定義為街坊聚集的地方<sup>14</sup>。

---

<sup>10</sup> 成令方、林鶴玲、吳嘉苓譯：《見樹又見林：社會學作為一種生活、實踐與承諾》，台北：群學出版有限公司，2006年3月，2版。頁150。

<sup>11</sup> 郭恩慈編著：《香港空間製造*The Production of Space in Hong Kong*》，香港：Crabs Company Ltd, 1998年，初版。頁6。

<sup>12</sup> Ron Scollon and Suzie Wong Scollon著；呂奕欣譯：《實體世界的語言》，台北：韋伯文化國際出版有限公司，2005年。頁51。

<sup>13</sup> 胡恩威主編：《消滅香港》，香港：進念·二十面體，2006年，初版。頁119。

<sup>14</sup> 胡恩威主編：《消滅香港》，香港：進念·二十面體，2006年，初版。頁118。